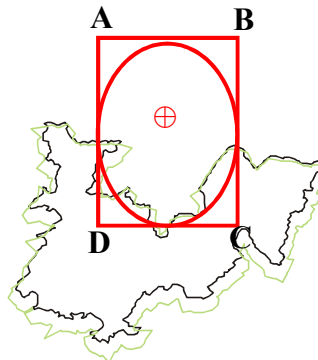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170E2、170E3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1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2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射擊日期： 115 年 11 月 4、5、6、7、 8 日，1830-2130 時，共計 5 日。(5、7、8 日預備日) (空域協調使用)	
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臺北區營運處 基隆海岸電臺			
4	交通部航港局	執行/射擊地點	南竿福澳海域	
5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地面武器射擊	
6	交通部航港局北部 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MSL	
7	交通部航港局中部 航務中心	座標系統	WGS 84	
8	交通部航港局南部 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A: 26°11' 16" N 119°55' 26" E	
9	交通部航港局東部 航務中心		B: 26°11' 16" N 119°56' 56" E	
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漁		C: 26°09' 55" N 119°56' 56" E	
1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D: 26°09' 55" N 119°55' 26" E	
12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陸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14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危險區域中心點	⊕26°10' 30" N 119°56' 10" E	
15	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 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最小半徑	1 哩(NM)	
16	國防部參謀本部參謀 次長室	最大高度	5,000 呎(ft)	
17	國防部參謀本部參謀 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18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 院			
19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20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21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空域另依國防、民航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1. 南竿、北竿機場由射擊單位主動協調南竿及北高守備大隊派遣聯絡官， 於射擊全程與塔台保持聯繫，並依塔台管制實施或暫停(停止)射擊。 2. 射擊過程中如發現危安顧慮，應立即停止射擊。 3. 聯絡官均須全程留駐塔台，遇(計畫、臨時性)航空器距南、北竿機場 40 海浬時，應配合塔台管制暫停射擊至依塔台管制解除後始可再實施射擊 任務。 4. 本次射擊空域申請併同無人機於空域內執行飛行訓練。		
22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 員署			
2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24	空軍作戰指揮部			
25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後勤指揮部			
26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27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28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29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30	科技部			

1 7 0 E 2 、 1 7 0 E 3 部 隊 1 1 5 年 1 1 月 份 時 段 申 請 表

日期	星期	射擊時間	標準時間(格林威治時間)
01	日		
02	一		
03	二		
04	三	1830-2130 時	1030-1330 時
05	四	1830-2130 時(預備日)	1030-1330 時(預備日)
06	五	1830-2130 時	1030-1330 時
07	六	1830-2130 時(預備日)	1030-1330 時(預備日)
08	日	1830-2130 時(預備日)	1030-1330 時(預備日)
09	一		
10	二		
11	三		
12	四		
13	五		
14	六		
15	日		
16	一		
17	二		
18	三		
19	四		
20	五		
21	六		
22	日		
23	一		
24	二		
25	三		
26	四		
27	五		
28	六		
29	日		
30	一		



航船布告

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8 日

馬祖地區福澳海域-軍事操演

依據：明：115 年 11 月 4、5、6、7、8 日在下列位址連線範圍內進行軍事操演，禁止進入該操演水域，以維航行安全。

位置：北緯 $26^{\circ}11'16''$ ，東經 $119^{\circ}55'26''$
北緯 $26^{\circ}11'16''$ ，東經 $119^{\circ}56'56''$
北緯 $26^{\circ}09'55''$ ，東經 $119^{\circ}56'56''$
北緯 $26^{\circ}09'55''$ ，東經 $119^{\circ}55'26''$ *WGS84



NOTICE TO MARINERS

August. 8, 2026

Around Nangan area Waters-Military exercise

Source :

Details : Military exercise will be undertaken on November 4、5、6、7、8, 2026, are prohibited from sailing the exercise wat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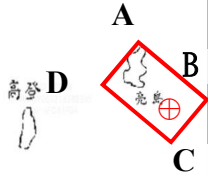
Positions : Lat. $26^{\circ}11'16''$ N, Long. $119^{\circ}55'26''$ E

Lat. $26^{\circ}11'16''$ N, Long. $119^{\circ}56'56''$ E

Lat. $26^{\circ}09'55''$ N, Long. $119^{\circ}56'56''$ E

Lat. $26^{\circ}19'55''$ N, Long. $119^{\circ}55'26''$ E *WGS84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170F6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1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2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射擊日期： 115 年 11 月 6、7，0500- 0700 時，共計 2 日 (7 日為預備日) (空域協調使用)	
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臺北區營運處 基隆海岸電臺			
4	交通部航港局	執行/射擊地點	亮島東部海域	
5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地面武器射擊	
6	交通部航港局北部 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MSL	
7	交通部航港局中部 航務中心	座標系統	WGS 84	
8	交通部航港局南部 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A: 26°21' 55" N 120°13' 44" E B: 26°16' 04" N 120°21' 47" E C: 26°13' 29" N 120°18' 55" E D: 26°19' 37" N 120°11' 06" E	
9	交通部航港局東部 航務中心		陸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漁			
1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12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1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危險區域中心點	⊕26°19' 00" N 120°15' 56" E	
14	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 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最小半徑	3 哩(NM)	
15	國防部參謀本部參謀 次長室	最大高度	5,000 呎(ft)	
16	國防部參謀本部參謀 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17	國防部參謀本部參謀 次長室			
18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 院			
19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20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21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22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 員署	備註：空域另依國防、民航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1. 南竿、北竿機場由射擊單位主動協調南竿及北高守備大隊派遣聯絡官， 於射擊全程與塔台保持聯繫，並依塔台管制實施或暫停(停止)射擊。 2. 射擊過程中如發現危安顧慮，應立即停止射擊。 3. 聯絡官均須全程留駐塔台，遇(計畫、臨時性)航空器距南、北竿機場 40 海浬時，應配合塔台管制暫停射擊至依塔台管制解除後始可再實施射擊 任務。 4. 本次射擊空域申請併同無人機於空域內執行飛行訓練。		
2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24	空軍作戰指揮部			
25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後勤指揮部			
26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27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28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29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30	科技部			

1 7 0 F 6 部 隊 1 1 5 年 1 1 月 份 時 段 申 請 表

日期	星期	射擊時間	標準時間(格林威治時間)
01	日		
02	一		
03	二		
04	三		
05	四		
06	五	0500-0700 時	5 日 2100-2300 時
07	六	0500-0700 時(預備日)	6 日 2100-2300 時(預備日)
08	日		
09	一		
10	二		
11	三		
12	四		
13	五		
14	六		
15	日		
16	一		
17	二		
18	三		
19	四		
20	五		
21	六		
22	日		
23	一		
24	二		
25	三		
26	四		
27	五		
28	六		
29	日		
30	一		



航船布告

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28 日

馬祖地區亮島東部海域-軍事操演

依據：

說明：115 年 11 月 6、7 日在下列位址連線範圍內進行軍事操演，禁止進入該操演水域，以維航行安全。

位置：北緯 26°21'55"，東經 120°13'44"
北緯 26°16'04"，東經 120°21'47"
北緯 26°13'29"，東經 120°18'55"
北緯 26°19'37"，東經 120°11'06" *WGS84



NOTICE TO MARINERS

August. 28, 2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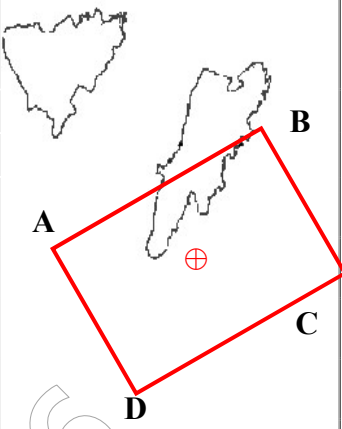
Around Beigan area Waters-Military exercise

Source :

Details : Military exercise will be undertaken on Nov6、7, 2026, all vessels are prohibited from sailing the exercise waters.

Positions : Lat. 26°21'55" N, Long. 120°13'44" E
Lat. 26°16'04" N, Long. 120°21'47" E
Lat. 26°13'29" N, Long. 120°18'55" E
Lat. 26°19'37" N, Long. 120°11'06" E *WGS84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170H2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1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2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射擊日期： 115 年 11 月 18、19、20、 21 日，0500-0700 時，共計 4 日(19、20、21 日為預備 日) (空域協調使用)		
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臺北區營運處 基隆海岸電臺				
4	交通部航港局				執行/射擊地點
5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地面武器射擊		
6	交通部航港局北部 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MSL		
7	交通部航港局中部 航務中心	座標系統	經緯度 DMS		
8	交通部航港局南部 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A: 25°56' 30" N 119°55' 50" E B: 25°58' 16" N 119°59' 53" E C: 25°55' 23" N 120°01' 27" E D: 25°53' 36" N 119°57' 25" E		
9	交通部航港局東部 航務中心				
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漁				
1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12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中心點 ⊕: 25°56' 01" N 119°58' 48" E	3 浬(NM)	5,000 呎(ft)	
1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14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15	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 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16	國防部參謀本部室 情報參謀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17	國防部參謀本部室 訓練參謀次長室				
18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 院				
19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20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空域另依國防、民航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1. 南竿、北竿機場由射擊單位主動協調南竿及北高守備大隊派遣聯絡官， 於射擊全程與塔台保持聯繫，並依塔台管制實施或暫停(停止)射擊。 2. 射擊過程中如發現危安顧慮，應立即停止射擊。 3. 聯絡官均須全程留駐塔台，遇(計畫、臨時性)航空器距南、北竿機場 40 海浬時，應配合塔台管制暫停射擊至依塔台管制解除後始可再實施射擊 任務。 4. 本次射擊空域申請併同無人機於空域內執行飛行訓練。			
21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22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 員署				
2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24	空軍作戰指揮部				
25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後勤指揮部				
26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27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28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29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30	科技部				

1 7 0 H 2 部 隊 1 1 5 年 1 1 月 份 時 段 申 請 表

日期	星期	射擊時間	標準時間(格林威治時間)
01	日		
02	一		
03	二		
04	三		
05	四		
06	五		
07	六		
08	日		
09	一		
10	二		
11	三		
12	四		
13	五		
14	六		
15	日		
16	一		
17	二		
18	三	0500-0700 時	17 日 2100-2300 時
19	四	0500-0700 時(預備日)	18 日 2100-2300 時(預備日)
20	五	0500-0700 時(預備日)	19 日 2100-2300 時(預備日)
21	六	0500-0700 時(預備日)	20 日 2100-2300 時(預備日)
22	日		
23	一		
24	二		
25	三		
26	四		
27	五		
28	六		
29	日		
30	一		



航船布告

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14 日

馬祖地區林幼嶼海域－軍事操演

依據：明：115 年 11 月 18、19、20、21 日在下列位址連線範圍內進行
軍事操演，禁止進入該操演水域，以維航行安全。
位置：北緯 25°56'30"，東經 119°55'50"
北緯 25°58'16"，東經 119°59'53"
北緯 25°55'23"，東經 120°01'27"
北緯 26°53'36"，東經 119°57'25" *WGS84



NOTICE TO MARINERS

Sep. 14, 2026

Around Juguang area Waters—Military exercise

Source :

Details : Military exercise will be undertaken on Nov18、19、20、21, 2026,
all vessels are prohibited from sailing the exercise wat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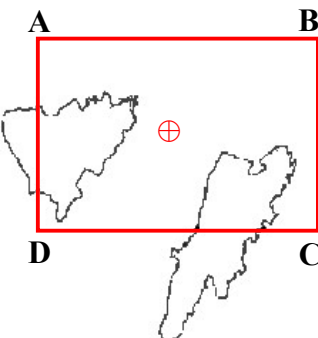
Positions : Lat. 25°56'30" N, Long. 119°55'50" E

Lat. 25°58'16" N, Long. 119°59'53" E

Lat. 25°55'23" N, Long. 120°01'27" E

Lat. 26°53'36" N, Long. 119°57'25" E *WGS84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演訓場域通報單

分送單位 (受通報機關)		執行單位	170G2	空(海)域管制範圍 (演訓場域)			
1	內政部警政署	執行目的	年度訓練	東西莒水道 			
2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飛航服務總臺	執行時間 (演訓期間)	射擊日期： 115 年 11 月 18、19、20、 21 日，0500-0700 時，共計 4 日(19、20、21 日為預備 日) (空域協調使用)				
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臺北區營運處 基隆海岸電臺						
4	交通部航港局		執行/射擊地點		東西莒水道		
5	交通部航政司	使用武器	地面武器射擊				
6	交通部航港局北部 航務中心	高度起算	MSL				
7	交通部航港局中部 航務中心	空(海)域管制範圍	座標系統	經緯度 DMS			
8	交通部航港局南部 航務中心		對空域 對海域危險區域 (經緯度)	A: 25°59' 23"N, 119°56' 15"E B: 25°59' 24"N, 119°59' 50"E C: 25°57' 27"N, 119°59' 51"E D: 25°57' 30"N, 119°55' 56"E			
9	交通部航港局東部 航務中心						
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漁						
11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12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危險區域中心點	⊕: 25°58' 14"N, 119°57' 28"E			
1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			最小半徑	3 浬(NM)		
14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北部分署				最大高度	5,000 呎(ft)	
15	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 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16	國防部參謀本部室 情報參謀次長室		陸域管制範圍	危險區域 縣/市 (區/鄉/鎮) 道路或附近地標			
17	國防部參謀本部室 訓練參謀次長室						
18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 院						
19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						
20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21	國防部憲兵指揮部	☒ 對海 ☒ 對空 ☐ 對陸 之 ☒ 實彈射擊 ☐ 系統測試 ☐ 鑑測 ☐ 涉及海域、空域、陸域之演訓 ☐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陸域、海域): 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 第三項、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 第二十七條第一項) 備註: 空域另依國防、民航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1. 南竿、北竿機場由射擊單位主動協調南竿及北高守備大隊派遣聯絡官， 於射擊全程與塔台保持聯繫，並依塔台管制實施或暫停(停止)射擊。 2. 射擊過程中如發現危安顧慮，應立即停止射擊。 3. 聯絡官均須全程留駐塔台，遇(計畫、臨時性)航空器距南、北竿機場 40 海浬時，應配合塔台管制暫停射擊至依塔台管制解除後始可再實施射擊 任務。 4. 本次射擊空域申請併同無人機於空域內執行飛行訓練。					
22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 員署						
23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中部分署						
24	空軍作戰指揮部						
25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後勤指揮部						
26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南部分署						
27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部分署						
28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金馬澎分署						
29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東南沙分署						
30	科技部						

1 7 0 G 2 部 隊 1 1 5 年 1 1 月 份 時 段 申 請 表			
日期	星期	射擊時間	標準時間(格林威治時間)
01	日		
02	一		
03	二		
04	三		
05	四		
06	五		
07	六		
08	日		
09	一		
10	二		
11	三		
12	四		
13	五		
14	六		
15	日		
16	一		
17	二		
18	三	0500-0700 時	17 日 2100-2300 時
19	四	0500-0700 時(預備日)	18 日 2100-2300 時(預備日)
20	五	0500-0700 時(預備日)	19 日 2100-2300 時(預備日)
21	六	0500-0700 時(預備日)	20 日 2100-2300 時(預備日)
22	日		
23	一		
24	二		
25	三		
26	四		
27	五		
28	六		
29	日		
30	一		



航船布告

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14 日

馬祖地區東西莒水道海域－軍事操演

依據：

說明：115 年 11 月 18、19、20、21 日在下列位址連線範圍內進行
軍事操演，禁止進入該操演水域，以維航行安全。

位置：北緯 25°59'23"，東經 119°56'15"
北緯 25°59'24"，東經 119°59'50"
北緯 25°57'27"，東經 119°59'51"
北緯 26°57'30"，東經 119°55'56" *WGS84



NOTICE TO MARINERS

Sep. 14, 2026

Around Juguang area Waters—Military exercise

Source：

Details：Military exercise will be undertaken on Nov18、19、20、21, 2026,
all vessels are prohibited from sailing the exercise waters.

Positions：Lat. 25°59'23" N, Long. 119°56'15" E

Lat. 25°59'24" N, Long. 119°59'50" E

Lat. 25°57'27" N, Long. 119°59'51" E

Lat. 26°57'30" N, Long. 119°55'56" E *WGS84